

# 保洁服务合同



甲方：兰考县兰阳街道第三小学



乙方：兰考县松松家庭清洁服务部

## 第一条 合同宗旨及原则

本合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原则，就乙方对甲方提供服务，协商如下。

## 第二条 合同履行期限

本合同自 2024 年 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2 月 30 日。

## 第三条 合同双方的责任

### 一、甲方责任

1.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保洁服务费。
2. 无偿为乙方提供保洁用水、电。
3. 对乙方保洁质量应及时监督检查，发现质量问题及时要求乙方返工，直至达到质量标准。

### 二、乙方责任

1. 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，要积极做好准备，准时进驻现场。
2. 乙方对甲方在合同期内进行厕所深度保洁确保卫生质量，达到客户满意。
3. 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事故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，乙方用工应签定劳动协议，并办理各种用工手续，如因用工不当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4. 乙方在保洁工作中未达到保洁的质量标准（实际上经过限期

整改可以达到保洁标准

到标准，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，每发出一次书面通知，甲方将扣除乙方本次保洁服务费的0.5%。

5. 乙方作业应遵守甲方规定的时间要求，如有变更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#### 第四条 合同总价

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3830 元。

明细如下：厕所深度保洁 180 平方\*15 元=2700 元

厕所门窗保洁 55 平方\*10=550 元

更换厕所纱窗 9 平方\*20=180 元

疏通厕所下水 2 处\*200=400

共计：3830 元

#### 第五条 合同变更与终止

1. 合同的变更与提前终止必采用书面形式。

2. 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，合同自动终止。

3.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遇不可抗拒的因素，双方协商以补充

197 1322 7463



法定代表人签字:



2024 年 2 月 25 日